



团 体 标 准

T/XXX XXXX—XXXX

梅花鹿锯茸技术规范

Technical specification for saw antler of sika deer

（征求意见稿）

在提交反馈意见时，请将您知道的相关专利连同支持性文件一并附上。

2024 - XX - XX 发布

2024 - XX - XX 实施

中国畜牧业协会 发布

前 言

本文件按照GB/T 1.1—2020《标准化工作导则 第1部分：标准化文件的结构和起草规则》的规定起草。

请注意本文件的某些内容可能涉及专利。本文件的发布机构不承担识别这些专利的责任。

本文件由中国畜牧业协会提出并归口。

本文件起草单位：东丰县梅花鹿产业发展服务中心、吉林省畜牧兽医科学研究院、吉林农业大学、东丰县梅花鹿科技服务中心、东丰县动物疫病预防控制中心、东丰县畜牧总站、东丰县拉拉河镇综合服务中心、吉林省琳澆农业科技有限公司、辽源市农业综合行政执法大队。

本文件主要起草人：李铁军、田来明、张晓彤、徐雪飞、于金池、徐海录、李海博、王海峰、权心娇、于佳红、李越、赵禹博、王祺伟、侯兴龙、李鸿昌、宋军、张明忠、马春杰、田贺实、王凯立、刘洋、孟令颖、杨卫军、王丹、程敏。

梅花鹿锯茸技术规范

1 范围

本文件规定了梅花鹿锯茸前准备、要求、锯茸操作方法、锯茸后处理和档案管理。
本文件适用于梅花鹿的锯茸。

2 规范性引用文件

本文件没有规范性引用文件。

3 术语和定义

本文件没有需要界定的术语和定义。

4 要求

- 4.1 根据锯龄和鹿茸长势确定锯取鹿茸的规格和时间。
- 4.2 锯茸时应保持空腹状态。
- 4.3 宜选择天气良好，凉爽时间锯茸。
- 4.4 鹿应激时应进行紧急处理。

5 锯茸前准备

5.1 人员

应通过技术培训，熟悉梅花鹿的生物学特性和锯茸操作流程。

5.2 场地设施与鹿的要求

- 5.2.1 应视野清楚，鹿进出跑道无障碍物，卫生清洁。
- 5.2.2 应检查拨鹿圈内通道和保定器等设施，保证运行良好。
- 5.2.3 应提前训练锯取鹿茸的鹿只，使其熟悉拨鹿通道、保定设施及周围环境。

5.3 物品和工具

应准备钢锯、止血带、注射器、接血和存放鹿茸用具。

5.4 药品

应准备止血药物、生产用疫苗等配套药品。

6 锯茸操作方法

- 6.1 将保定后的鹿只用止血带系紧角柄部并遮住眼睛。
- 6.2 锯茸时 1 人固定头部，1 人手持钢锯，在角柄上方 1.5 cm~2 cm，保持锯口平直快速将鹿茸锯下，同时用器皿收集血液，锯下的鹿茸锯口朝上放置。
- 6.3 锯茸后应立即将止血药敷到锯口处进行止血。
- 6.4 去除眼罩，松开保定器，将鹿只引导至鹿圈。

7 锯茸后处理

- 7.1 应对锯茸现场进行清理，对用具清洗消毒。
- 7.2 应及时对鹿茸进行标号、称重、测尺。

8 档案管理

记录锯茸日期、编号、规格、锯别、重量。记录应准确、完整，长期保存。
